

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學生合理調整簡易處理紀錄表

說明：本表適用於學生合理調整需求明確，且由導師、任課教師或相關業務單位於其權責範圍內即可直接提供，或經洽詢單一相關業務單位即可確認並提供之簡易調整事項。本表為校內處理紀錄，**非學生或家長申請表**。採簡易處理者，學生或家長無須另行填具合理調整申請表。

學生姓名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班級	年 班	座號	
提出方式	☐ 學生提出(口頭/書面) ☐ 教師主動發現 ☐ 家長/實際照顧者反映(口頭/書面)		
障礙情況	☐ CRPD 障礙處境(說明：_____) ☐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_____類 ☐ 特殊教育法鑑定類別：_____		
學生遇到的困難			
學生所需的調整	☐ 調整座位 ☐ 延長作業繳交期限 ☐ 延長作答/考試時間 ☐ 允許短暫離席 ☐ 調整分組方式 ☐ 提供替代教材/輔具 ☐ 其他：_____		
處理層級	☐ 導師/任課教師權責範圍內直接處理。 ☐ 需洽相關業務單位確認後處理： ☐ 教務處 ☐ 學務處 ☐ 總務處 ☐ 輔導室		
實際提供之調整措施			
實施期間	開始實施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持續實施 ☐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☐ 視學生需求彈性調整		
處理結果	☐ 需求明確且得直接提供，採簡易處理並立即實施。 ☐ 經相關業務單位確認後，同意提供調整並立即實施。 ☐ 經初步了解，因涉及跨處室資源或無法確定，但可經由校內相關會議討論。 ☐ 個案會議 ☐ IEP 會議 ☐ 其他_____ 後續追蹤會議時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經初步了解，因涉及跨處室資源或無法確定，請家長另填合理調整申請表並檢附佐證資料轉介。 ☐ 其他：_____		
後續追蹤	☐ 無須特別追蹤 ☐ 視學生需求持續觀察 ☐ 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後追蹤(若需求改變或措施成效不佳，再行討論)		

本表涉及學生個人資料及隱私，應依權限妥善保存，僅供執行學生支持措施之必要人員知悉。

紀錄人：_____

____年____月____日